

# 三重奏鸣中的文学与影像高峰

## ——评电视剧《主角》

◎张永军

板般徐行从容;人物命运的每一次转折,近乎一部折子戏的上演与落幕。陈彦的“舞台三部曲”因此被公认为当代小说中“以对叙事虚构作品所开显之‘小天地’的精心营构,表达作者对更为宏阔的人间世态人情物理的洞见”的典范。没有这种流淌在作家血液里的“戏剧基因”,没有近40年舞台实践对人性、对行业生态、对传统艺术内在法则的深刻洞察,“新世情小说典范之作”的评价便无从谈起。

进一步深究,原作之厚重更在于其“史诗性”的人文高度。小说以忆秦娥为叙事焦点,在生动再现时代变革中世俗人间的同时,提炼出“痛苦与荣耀相伴而生”的生命常态。这绝非普通的“功名成就”传记文学。忆秦娥经历了太多背叛、误解与陷害,但对秦腔的坚守如同一根贯穿生命的长线,在将近半个世纪的叙事跨度中一次次将她从生存的绝境中打捞而起。陈彦在这部作品中同时承载了对“守拙”与“宽恕”两种叙事伦理的深刻思考,正如研究者所指出的,《主角》彰显的叙事伦理“印证了中华文化精神的当代阐释与美育功用”。作家以一己之力,在底层叙事与宏大历史之间、在小人物命运的粗粝与生命尊严的高贵之间,凿开了深不见底的叙事纵深。这种文本自身的美学功底,为后续的影视改编提供了极为丰厚的文学基础。

如果说原作的卓越根植于文本自身的文学功底,那么改编的成功则体现为一种精妙的艺术转换能力。用有限的剧集体量完成茅盾文学奖作品的转译,构成了电视剧《主角》的“改编之好”。这里所谓的“好”,指向的是编剧团队在文学富矿上施行的一场审慎的“减法”与有力的“加法”。剧本历经4年打磨,从原著80余万字的繁复网状叙事中,提炼出一条扣人心弦的主线,并将“戏比天大”的匠人信仰和“角如微尘”的生命哲学,回环嵌套进忆秦娥的个人命运。在这场“文学思维向视听思维”的转换中,编导团队既未落入“原著党”诟病的“魔改”陷阱,也绝非亦步亦趋的文字图解,而是准确擒住了原著的魂魄。

从叙事结构来看,其改编最卓越之处在于将原著中宏阔的情世叙事凝练为一树繁花的多声部交响。编剧团队赋予每位配角完整的命运弧光,将他们的个体经历与秦腔艺术的兴衰、40年的时代变迁层层嵌套,形成了导演李少飞所说的“深而不闷,真而不苦”的独特表达效果。剧中每一位配角皆立体可感,各有高光时刻:忆秦娥的舅舅、县剧团司鼓胡三元以一对鼓槌撑起了一代秦腔人以立足的精神支柱,却因与体制的屡次冲突而毁誉参半;楚嘉欣、郝忠孝、苟存忠、古存孝4位老艺人以燃烧自己生命的方式托举后辈,将一碗碗苍凉的秦腔唱出了几千年黄土文明的底蕴与温度。改编团队没有将忆秦娥简化为“大女主”的戏剧标签,而是将“主角”这一概念解构为一种流动的、关系性的存在——每一个主角都是诸多配角推向那个位置的,每一个配角经过艰难困苦也能成为时代的主角。正如编剧所言,我们拍的不是顺风顺水、开挂逆袭的“大女主”,而是一次次破碎、又一次次重建自我的普通女性。这种主题的提纯与升华,使剧集在精神高度上反而超越了原著中某些暧昧的叙事姿态,呈现出更加明朗和迫切的时代精神。

“改编之好”的另一维度,在于监制张艺谋对作品美学格调的总体把控。首次跨界监制电视剧的张艺谋,亲自参与了选角决策与场景布置的审美构建,并为剧集确立了极为严苛的品质标尺——所有秦腔唱段必须现场收音,不得使用后期配音。监制对表演质感与烟火气息的眼光,赋予了剧集电影级的视觉性格。与此同时,导演李少飞延续了《装台》时期对陕派文化肌理的深耕经验,主创团队坚持实地搭建与实景拍摄:九岩沟土坯房、县剧团老院落、城根根练嗓地等超过六成核心场景原址还原,黄土高坡的苍茫粗粝与老街巷的温暖烟火被精准地呈现在观众眼前,而非放置于虚幻的棚景之中。这种对真实性的执着,使剧集的底层美学逻辑与原著的气质达成了高度统一。

全流程的艺术表现臻于化境,构成了《主角》的第三重“好”。如果说一流的原作和改编共同撑起了剧集的骨架,那么从表演、视听语言到音乐的全流程精良表现,则赋予了这部鲜活的血肉与呼吸。表演成色无疑是近年荧屏的高光之一。张嘉益饰演的“西北鼓王”胡三元,在一口地道陕西方言的加持下,将一个热血赤诚又冲动如火、将威严与卑微渗入骨血的底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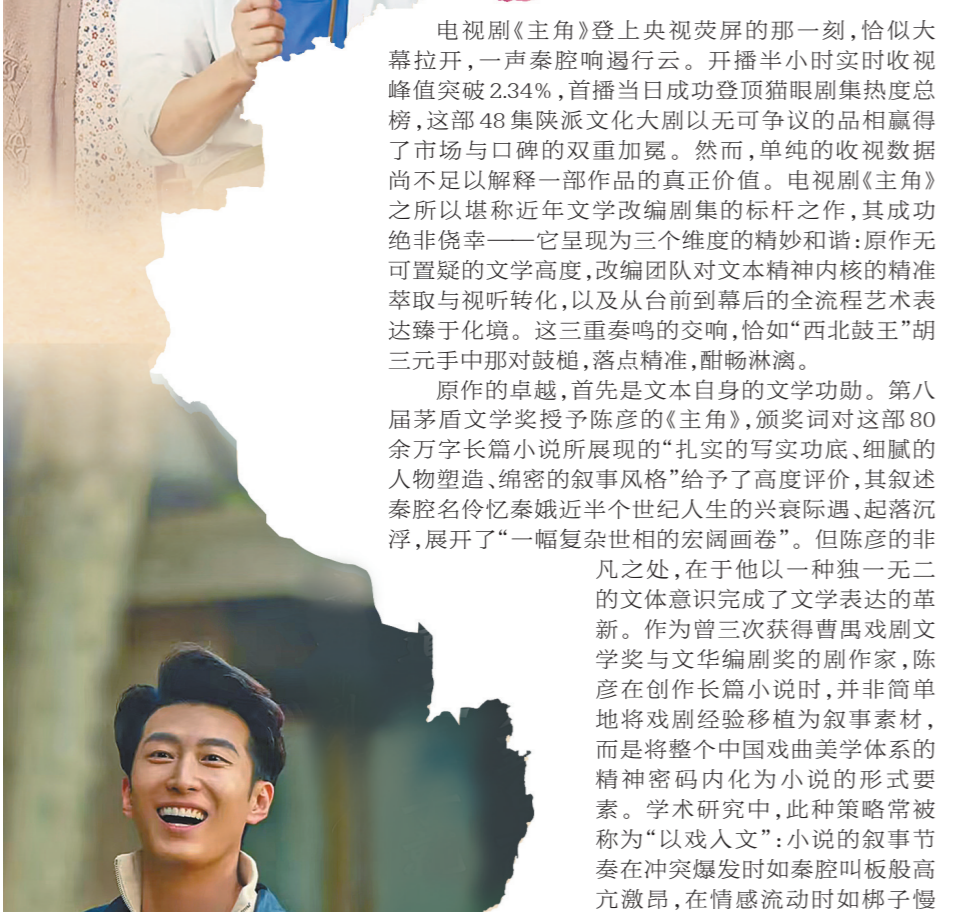
手艺人的复杂命运演得入木三分。为演好鼓师这个专业度极高的角色,张嘉益苦练鼓点节奏,练到手腕酸痛发疼,跪地拒绝使用护具,让膝盖直接撞击真实的木台板。秦海璐饰演的花彩香更是本剧的戏眼:从秦腔名旦的高傲泼辣,到从艺术云端跌入尘埃却尽显坚韧与通透,秦海璐以精确到极致的水袖起落与眼神流转,一次就为作品确立了“主角是什么?不是站在光中间,而是找到值得你为之燃烧一辈子的事情”这一精神内核。

然而最令专业评论界意外乃至惊艳的,是刘浩存女主角忆秦娥一角上完成的表演突破。从被称为“谋女郎”到始终身处舆论争议之中,这位年轻演员在《主角》中超越了自己既有的表演谱系。为了演绎忆秦娥从1970年代放羊娃到秦腔名角近半个世纪的人生跨度,她提前8个月进驻封闭训练:秦腔唱腔、身段、陕西方言从头适应。观众在荧屏上看到的忆秦娥,前期怯懦中带着木讷的山区少女,生命汁液里埋下的倔强种子一点点发芽;中期舞台高光时刻挥洒自如却暗藏命运逆袭;末年沧桑中归于平静通透——这个角色完成了一次从“剧情主角”到“表演主角”的质变。刘浩存的肢体语言和秦腔唱段皆经由专业戏曲指导的标准检验,人物每一个微表情都使观众沉浸于传统艺术在时代洪流中那份历经摧折却总如野火般复燃的原始生命力之中。如果说表演是演员的一场加冕,那么从张嘉益、秦海璐到刘浩存,《主角》中的每一位演员都让人们看到了中国荧幕上“主角”应有的分量。

导演李少飞所实行的“人物传记与年代叙事融合”策略,在全剧中落实为一种极为耐心且极具节制感的叙事节奏。开篇几集侧重于在看似散漫的日常中,建立起人物的肌骨和戏剧的潜在场域。这种慢火细炖的铺排,完全反拨了当下荧屏市场中极度求快的创作倾向,使整部剧获得了某种古典文学的叙事浓度与史质感。导演对秦腔这一叙事介质的运用亦至为高明——秦腔不再是年代剧中若有若无的音乐背景板,而成为了整部作品精神脉搏跳动的核心动力源。陕西省戏曲研究院“镇院乐队”加盟实拍实录,《杨排风》《白蛇传》《游西湖》等几个完整的传统剧目片段一字排开,连经典桥段里因应短视频时代节奏需求的4分20秒演出版本都暗藏巧思。秦腔唱段中那一声声直抵苍天的“吼”,既在人物命运节点上充当了最具权威性的情绪放大器,也成为中国传统文化生生不息的血脉暗线的听觉化身。

不能不提的还有整部剧的音乐呈现。随着天后王菲时隔23年再度为电视剧独唱主题曲,一曲秦腔燃胡与流行乐跨界结合的《主角》以惊人的关注度点燃了舆论场。主题曲在赖婷婷作词、范伟作曲的编创中大胆融入陕西经典民谣《月亮爷》的采样,最大程度地实现了传统非遗戏曲元素与当代流行听觉的嫁接。王菲以自己极具辨识度的空灵声线打破惯常演唱习惯,尝试陕西方言与戏腔唱法。这条音乐主轴将剧中整合人生大戏的苍凉、坚守与终究释然都凝聚为一个听感层面无可置疑的戏外主角。剧中所有秦腔演绎丝丝合缝地传递了非遗技艺本身的斑驳肌理与大地密码,促使讨论从“谁的演唱更接近秦腔”走向更本质的层面——跨界本身即为秦腔破圈、传统文化探索当代传播新路径的标志性节点。正如评论者所指出的:“传承不等于守旧,创新也不等于背叛,文化的生命力从来不怕改编与碰撞,怕的是无人问津。王菲的这首《主角》于争议中点燃的那场讨论,本身就是秦腔破圈路上最动人的风景。”

通观全剧,《主角》的三重“好”——出类拔萃的文学生命、高度精准的影视化转译以及无懈可击的全流程艺术呈现——如同一套近乎完美的齿轮组,环环相扣、相生相济,运转出一部在艺术品格上无可辩驳的佳作。原著作者陈彦在第一次看成片后说出的那句发自内心的感慨——“看到正片水准,我感到十分惊喜、荣幸”——或许正蕴藏着中国经典文学如何最大程度转化为优秀影视文化作品的全部秘密与奥秘。当这部作品在央视荧屏上唱响,它以秦腔的叫板代替浮夸的炫技,以黄土的粗粝代替精致到虚假的梦幻,以真正的民间精神代替空洞的时代言说,稳稳地立住了自己在当代中国视听文化版图上的“角儿”。《主角》的好,在于它在每一个环节上都实现了可能的最好。这正是一场中国影视创作者与文学传统之间堪称典范的深刻对话。



# 只有扎根于泥土,才能伸展向高空

## ——电视剧《主角》观后

◎李凤玲

潮迭起,人物的成长合情合理,时间和空间亦有序推进。那弯弯的山路,那高亢的秦腔,那学戏的艰难,那成角的不易,都带给了观众深深的共鸣。在剧中,只要是牵扯到秦腔的演出,无论是敲鼓还是唱腔,无论是文戏还是武戏,在剧中皆是一招一式、一字一句地真实呈现,绝不是打着“秦腔”的幌子轻描淡写,这也让整部戏都充满了深深的艺术感染力。这就是一群热爱着陕西及其地域文化的人,扎扎实实地做出的一部戏。所以它火了,火得毫无悬念,火得理所当然。

有了扎实的剧情,还得有演员们的二度创作。《主角》的一众演员真正是全员演技在线,无一人拉胯。从主要角色胡三元(张嘉益饰)、花彩香(秦海璐饰)、忆秦娥(刘浩存饰)、刘红兵(窦骁饰),到配角身份的小钉子(姜冠南饰)、朱继儒(李泽锋饰)、黄正经(姬他饰)里,从“存”字辈的“忠孝仁义”四位老师傅,到宁州剧团里的小小学员黑娃(王子钊饰)和来弟(王少熙饰),全都塑造得形象饱满、各具个性。这其中既有老戏骨级别的轻松拿捏,又有新生代的精准演绎。老一代自是演得稳稳当当,中生代们亦是进退自如,小演员们更是为所有派朝气蓬勃。剧中黑娃、八一、来弟的饰演者,他们年纪尚小,还没有经过多少历练,但他们流露出来的那份敦厚与质朴,亦诚与天真,却尤其令人感动。这份表演上的自然与纯粹离不开大人的精心指导,亦离不开孩子本身的悟性,更离不开的,是无论大

演员还是小演员,都不抢流量不搞炒作,就是踏踏实实扑下身子,一门心思只为演好戏。所以,他们成了,《主角》成了。

电视剧《主角》,其主题内核更是深深地扎根于泥土之中。它不仅塑造了忆秦娥这个“大女主”的人物形象,更展现了秦腔这门传统艺术的源远流长。秦腔之于陕西,就是灵魂一般的存在。它的高亢、悲凉、赤诚、深邃,本就源于老百姓对于生活最朴素的呐喊,那些酸涩苦辣、沟沟坎坎,都是可以通过一声秦腔吼出来的。剧中忆秦娥的成长过程,更是与秦腔密不可分、水乳交融。从最初的茫然懵懂,到后来的开蒙初唱,再到后来的成名成角、绚丽绽放,忆秦娥将秦腔唱到了北京城,唱出了新高度。关于秦腔,忆秦娥曾经被原生态的民间吟唱所打动,更得到了“忠孝仁义”四位专业师傅的言传身教;关于秦腔,它既是前辈们冒着生命危险藏起来的老戏服,亦是后辈们的潜心学艺、热爱与传承。当忆秦娥因为秦腔而大红,她不仅成为了舞台上大放异彩的主角,亦成为了热爱着秦腔艺术的所有人心目中的大英雄。她不仅是在为自己唱,亦是为一派秦腔的人而唱。她和她的秦腔,从泥土中来,又唱回了泥土中去。

只有扎根于泥土,才能伸展向高空。这是《主角》大获成功的重要元素,这也是所有想要成功的艺术创作所必要经过的一条道路。

### 用童心丈量土地

#### ——童话故事集《小金豆游记》读后

◎西杨庄

童话故事集《小金豆游记》是一部以乡村振兴为内核、以儿童视角为棱镜的文学佳作。作者巧妙地将洛川苹果的甜蜜、锣鼓文化的激荡、乡村教育的坚守、生态文明的觉醒编织进一场充满奇幻色彩的游历叙事,通过主人公“小金豆”的所见所闻所感,既展现了黄土高原的壮美与温情,也叩击着城市化进程中乡土文明的困境与新生。全书以童话之名,行写实之实,以孩子的眼光读懂一片土地,在诗意与烟火交织的叙事中,完成了对当代中国乡村命运的多维观照。

在叙事结构上,《小金豆游记》采用了“地理空间+文化密码”的双线并置模式。小金豆跟随父母从城市返回洛川老家的旅程,既是对黄土高原自然风貌的探索,也是对乡土文明精神内核的解码。书中“苹果园奇遇”一章,小金豆在月光下发现会说话的苹果树,树皮上的纹路竟是洛川先民刻下的抗旱农谚,这一设定巧妙呼应了现实洛川苹果产业从传统耕作到科技赋能的转型历程。而当小金豆钻进挂着反光膜的果园,听见套袋苹果们争论“阳光亲吻的力度”时,作者以拟人化手法将现代农业技术转化为童话意象,既保留了儿童文学的趣味性,又暗合对生态农业的思考。

在人物塑造上,《小金豆游记》打破了儿童文学中常见的扁平化形象。韩老师这个角色显然取材于洛川秦腔中心小学坚守33年的教师韩英春夫妇。书中,他不仅是带领孩子们观察苹果花授粉的天然课老师,更是会变魔术的“故事巫师”——用粉笔在黑板上画门,门后竟通向《诗经》中的“桃之夭夭”。这种魔幻现实主义的处理,暗合了韩英春将《诗经》与农技知识融合的教学实践,也揭示了乡村教育的本质:不是填鸭式的知识灌输,而是用想象力为孩子们打开通向世界的窗口,将现实中的励志故事升华为超越苦难的生命哲学。

在文学手法上,作品创造性地将儿童文学与地域志书写相融合。小金豆的游记本既是情节推进的线索,更成为结构文本的容器:他用蜡笔画下老槐树年轮里的战争弹痕,对应着洛川会议旧址承载的红色记忆;用拼音标注的“锣鼓秦腔谱”,暗藏黄土高原生生不息的文化密码;甚至那片夹在书页间的苹果花标本,也在季节轮回中完成了从自然物象到精神图腾的升华,使《小金豆游记》超越了简单的童年叙事,成为一部用童心丈量土地的精神档案。

在文化书写层面,作者对本土非遗的赓续创新堪称典范。“锣鼓精灵”章节中,小金豆误入地洞洞天,遇见沉睡千年的锣鼓战神,鼓槌敲击岩壁的节奏竟与心跳共振。这一超现实场景的设计,实则是洛川锣鼓作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深度诠释:当战鼓化作精灵,鼓点成为血脉,传统文化便不再是博物馆里的标本,而是流淌在土地中的生命律动。更精妙的是,作者将锣鼓表演的“两军对垒”意象转化为小金豆与城市焦虑的对抗——面对补习班压力,她在心中擂响战鼓,鼓声震碎了作业本上密密麻麻的习题。这种将文化符号转化为心理隐喻的手法,既延续了郑渊洁式童话的叛逆精神,又赋予传统文化以当代疗愈价值。

“读懂故乡,既要看见她结出的果实,也要听见深埋地下的根须歌唱”。通过小金豆的眼睛,我们看到的不仅是一个孩子的成长,更是一个民族如何在对土地的凝视中确认自我身份。《小金豆游记》用童话的纯真之眼,完成了对乡村振兴最深沉的诗意注解,读懂了一片土地。



(本版图片除署名外均源自网络)

